

長榮大學 110 學年度博士班甄試入學招生

錄（備）取通知書

主旨：台端報考本校 110 學年度博士班甄試入學招生成績合於錄（備）取標準，謹通知錄（備）取報到事宜。

說明：

一、正取生書面報到：

- (一) 正取考生請於接獲通知單日起至 **2021 年 01 月 08 日（五）前**將報到規定有關證件（於下列報到應寄繳之證件中列明）以『**限時掛號**』寄交本會辦理通訊報到，以郵戳為憑；亦可親自送件至本會（第二教學大樓一樓入學服務處）。逾期未完成報到手續者，即以自願放棄錄取資格論。
- (二) 郵寄地址：**711 台南市歸仁區長大大路 1 號**，長榮大學招生委員會收，信封上請註明「**博士班甄試入學正取生報到資料**」。

二、備取生報到：

- (一) 正取生報到完成名單及各所系正取生報到後之缺額將於 **2021 年 01 月 13 日（三）**公佈於長榮大學招生資訊系統網站（<http://admission.cjcu.edu.tw>），請備取生自行上網瀏覽。
- (二) 招生委員會將視正取生報到暨放棄錄取後之缺額，依序通知甄試備取生辦理遞補報到，遞補至該所系組招生名額額滿為止。

三、注意事項：正（備）取生未依規定報到（遞補）時間辦理報到者，視同放棄錄取（遞補）資格，由其他備取生依序遞補，考生不得異議。

四、報到時尚未取得證書者，應填具切結書（格式於本通知書背面），於切結書期限內補繳，逾期仍未繳交即以自願放棄入學資格論。

五、報到應寄繳之證件：

（一）學力證件正本

1. 已取得碩士學位或同等學力者，請繳交畢業證書或同等學力證明文件。
2. 應屆畢業生請填具切結書，切結書格式如本注意事項背面
3. 持外國學力證明文件者，檢具經我國駐外單位驗證之國外學歷證件、歷年成績單正本與影本，及內政部入出境管理局核發之出入境紀錄證明影本。

（二）**學生基本資料表**（請檢視各欄是否填寫完整）。

（四）**二吋相片一張**（請貼於**學生基本資料表**正面）。

（五）**身分證或居留證影本**（請貼於**學生基本資料表**背面）。

六、本校聯絡電話：06-2785123 分機 1811、06-2785601。